



學校運動站介紹

高雄市明德國小

執行成果報告表

執行成果報告表



圖1：手足球台



圖2 圖3 圖4



圖5 圖6 圖7 圖8



圖9 圖10 圖11 圖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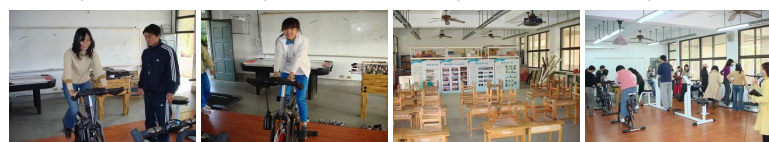


圖13 圖14 圖15 圖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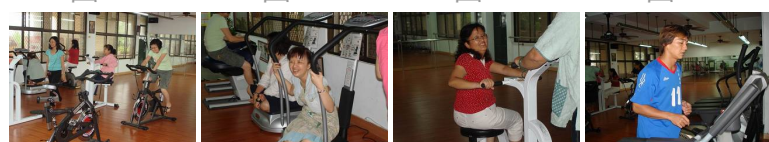


圖17 圖18 圖19 圖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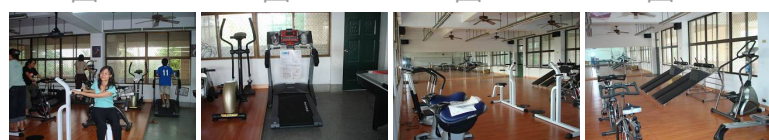


圖21 圖22 圖23 圖24

一、計畫執行

指標	<p>空間及設施符合原申請案之規劃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設置項目（內部配置圖） 2. 設置地點（位置圖） 3. 經費支用 4. 創意與特色
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如內部配置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韻律教學區 b. 體適能活動區 c. 趣味運動區 2. 設置地點為原來閒置空間二樓教具室改建、增購器材設備成為明德樂活運動站。 3. 經費支用用於樂活運動站之場地整理與修繕、運動設施整建及器材購置。 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平衡性別差異，提供女性運動設施，提高女性運動之人數。 b. 提供學生更充足之室內運動空間與運動設施，舒緩學生運動空間不足問題，及減少不良天候對於學生從事身體活動之影響。 c. 發揮學校創意與特色，建構多元及對學生有吸引力之運動設施，促進身體活動量，並培養其終身運動習慣。 d. 發展適性體育教育，吸引身體活動能力較為弱勢學生加入運動行列並進而養成規律運動習慣。 e. 提供社區運動資源，開放社區民眾親子參與，資源共享。

二、實際使用

指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校有向全校師生說明本案設施內容及使用方式。 2. 學生使用本案設施的意願。 3. 學生使用本案設施的近便程度。 4. 有配合相關之教學活動。 5. 規劃如何吸引身體活動能力較為弱勢學生。
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利用晨集會向學校師生說明樂活教室計畫意涵、實施進度、設施內容及使用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教師體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97.1.4教師晨會各項運動器材介紹。 2、97.1.9週三進修教師體適能檢測。 b. 學生期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97.1.10 小市長選舉將樂活教室開放列為主要政見。 2、97.1六年級學生的初體驗。 2. 學生使用本案設施的意願很高。

3. 樂活教室位於教學大樓2樓是學習中心，方便學生使用。
4. 樂活教室規劃配合校本課程外，安排進修、社團活動、發展適性體育教學，照護身體活動能力較為弱勢之學生，培養其終身運動習慣相關之教學活動。

三、營運管理

指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訂定本案設施使用說明或管理要點。2. 有指定專人負責管理、指導及維護本案設施。3. 對社區開放與研訂收費制度。
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訂定「高雄市左營區明德國民小學樂活教室使用須知」，明列使用說明、管理要點及對社區開放與收費標準。2. 活教室設施為資本門項下，編列財產管理，由本校學務處體育組負責管理，上課教師指導，並依程序及時維護樂活教室設施。